

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持本公司股份 1,928,419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2351%）的股东、公司董事长王庆凯先生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482,10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588%）。

2、持本公司股份 1,169,05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1425%）的股东、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李志强先生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292,264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356%）。

3、持本公司股份 1,050,05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1280%）的股东、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赵军涛先生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262,51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320%）。

4、持本公司股份 1,049,292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1279%）的股东、公司副总经理彭步庄先生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262,32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320%）。

5、持本公司股份 981,86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1197%）的股东、公司副总经理王玉林先生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245,46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299%）。

6、持本公司股份 857,43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1045%）的股东、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宋侃先生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

内（窗口期不减持）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214,359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261%）。

7、持本公司股份 1,191,89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1453%）的股东、公司财务总监高波女士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297,974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363%）。

8、持本公司股份 259,66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317%）的股东、公司副总经理史丙强先生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64,91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079%）。

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收到董事长王庆凯先生、董事兼总经理李志强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赵军涛先生、副总经理彭步庄先生、副总经理王玉林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宋侃先生、财务总监高波女士、副总经理史丙强先生出具的《买卖本公司证券问询函》，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信息披露情况，回复上述人员《有关买卖本公司证券问询的确认函》，同意其问询函中计划的交易。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日，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姓名	职务	持股总数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王庆凯	董事长	1,928,419	0.2351	1,928,419	-
李志强	董事、总经理	1,169,056	0.1425	1,026,792	142,264
赵军涛	董事、副总经理	1,050,050	0.1280	1,050,037	13
彭步庄	副总经理	1,049,292	0.1279	1,049,292	-
王玉林	副总经理	981,867	0.1197	981,867	-
宋侃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857,433	0.1045	857,433	-
高波	财务总监	1,191,893	0.1453	1,028,920	162,973
史丙强	副总经理	259,660	0.0317	259,660	-
合计		8,487,670	1.0348	8,182,420	305,250

注：1、上表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的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2、2022 年的首个交易日，以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各自所持有的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将以其各自持股数的 75%和 25%分别重新计算。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单位：股

股东姓名	减持原因	股份来源	拟减持时间	拟减持股数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拟减持方式	拟减持价格
王庆凯	个人资金安排	股权激励获授并已解锁股份	2022.1.4-2022.7.3	482,105	0.0588	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	市场价格
李志强	个人资金安排	股权激励获授并已解锁股份	2022.1.4-2022.7.3	292,264	0.0356	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	市场价格
赵军涛	个人资金安排	股权激励获授并已解锁股份	2022.1.4-2022.7.3	262,513	0.0320	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	市场价格
彭步庄	个人资金安排	股权激励获授并已解锁股份	2022.1.4-2022.7.3	262,323	0.0320	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	市场价格
王玉林	个人资金安排	股权激励获授并已解锁股份	2022.1.4-2022.7.3	245,467	0.0299	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	市场价格
宋侃	个人资金安排	股权激励获授并已解锁股份	2022.1.4-2022.7.3	214,359	0.0261	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	市场价格
高波	个人资金安排	股权激励获授并已解锁股份	2022.1.4-2022.7.3	297,974	0.0363	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	市场价格
史丙强	个人资金安排	股权激励获授并已解锁股份	2022.1.4-2022.7.3	64,915	0.0079	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	市场价格
合计	-	-	-	2,121,920	0.2587	-	-

注：上表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的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王庆凯先生、李志强先生、赵军涛先生、彭步庄先生、王玉林先生、宋侃先生、高波女士、史丙强先生本次拟减持股数为其各自预估 2022 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最终可转让股份额度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定的数量为准）。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次披露减持计划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的

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相关风险提示

1、王庆凯先生、李志强先生、赵军涛先生、彭步庄先生、王玉林先生、宋侃先生、高波女士、史丙强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按规定披露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2、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4、公司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王庆凯先生、李志强先生、赵军涛先生、彭步庄先生、王玉林先生、宋侃先生、高波女士、史丙强先生出具的《买卖本公司证券问询函》；

2、董事会出具的《有关买卖本公司证券问询的确认函》。

特此公告。

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10日